

证券代码：300218

证券简称：安利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5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香港敏丰贸易有限公司(S.&F. TRADING CO. (H.K.)LIMITED) 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性质属于减持，未触及要约收购；
- 2、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 3、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香港敏丰贸易有限公司(S.&F. TRADING CO. (H.K.)LIMITED)持有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安利股份”)股份 10,623,900 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总股本的 4.999995%，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 日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香港敏丰贸易有限公司(S.&F. TRADING CO. (H.K.)LIMITED) (以下简称“香港敏丰”或“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香港敏丰于 2021 年 6 月 7 日至 2022 年 4 月 1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5,705,700 股，减持后，香港敏丰持有股份 10,623,900 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总股本的 4.999995%，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系香港敏丰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导致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降低。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1、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股数 (股)	减持金额 (元)	占公司当 时总股本 比例 (%)
香港敏丰贸易有限公司 (S.&F. TRADING CO. (H.K.)LIMITED)	集中竞价	2021年6月7日	43,700	419,394.00	0.02
		2021年6月9日	32,900	315,840.00	0.02
		2021年6月10日	96,100	920,038.00	0.04
		2021年7月6日	701,100	14,064,369.00	0.32
		2021年7月7日	442,500	8,547,200.00	0.20
		2021年7月8日	182,900	3,742,774.00	0.08
		2021年8月11日	100,000	2,023,583.00	0.05
		2021年8月12日	80,000	1,601,000.00	0.04
		2021年8月23日	135,300	2,658,347.00	0.06
		2021年8月24日	30,000	615,168.00	0.01
		2021年8月25日	40,000	770,363.00	0.02
		2021年8月26日	285,300	5,756,919.20	0.13
		2021年9月7日	70,000	1,283,312.00	0.03
		2021年9月9日	102,700	1,915,938.00	0.05
		2021年10月14日	200,000	3,165,557.00	0.09
		2021年10月18日	70,000	1,102,700.00	0.03
		2021年10月20日	49,900	788,219.00	0.02
		2021年10月21日	48,200	763,980.00	0.02
		2021年10月22日	30,000	478,500.00	0.01
		2021年10月26日	30,000	476,500.00	0.01
		2021年11月1日	10,000	147,300.00	0.00
		2021年11月3日	70,000	1,028,300.00	0.03
		2021年11月4日	80,000	1,193,100.00	0.04
2021年11月5日	110,000	1,645,931.00	0.05		
2021年11月8日	469,600	7,636,136.00	0.22		
2021年11月9日	155,400	2,508,520.00	0.07		
2021年11月10日	100,000	1,681,921.00	0.05		

		2021年11月11日	10,000	165,000.00	0.00
		2021年11月12日	73,400	1,257,260.00	0.03
		2021年11月22日	70,000	1,184,000.00	0.03
		2021年11月23日	65,300	1,125,078.00	0.03
		2021年11月24日	67,700	1,167,946.00	0.03
		2021年11月26日	114,200	1,964,752.00	0.05
		2021年11月29日	45,000	779,400.00	0.02
		2021年11月30日	70,000	1,242,675.00	0.03
		2021年12月1日	10,000	172,000.00	0.00
		2021年12月9日	20,000	316,300.00	0.01
		2021年12月10日	80,000	1,278,200.00	0.04
		2021年12月13日	14,200	228,420.00	0.01
		2021年12月14日	10,000	159,000.00	0.00
		2021年12月15日	96,900	1,555,610.00	0.05
		2022年2月9日	84,300	1,426,700.00	0.04
		2022年2月17日	91,600	1,507,316.00	0.04
		2022年2月18日	46,600	765,504.00	0.02
		2022年3月17日	60,000	801,000.00	0.03
		2022年3月18日	20,000	264,400.00	0.01
		2022年3月21日	100,000	1,336,803.00	0.05
		2022年3月22日	20,000	266,241.00	0.01
		2022年3月23日	109,100	1,455,231.00	0.05
		2022年3月25日	174,600	2,304,765.00	0.08
		2022年3月28日	100,000	1,321,600.00	0.05
		2022年3月29日	20,000	262,000.00	0.01
		2022年3月30日	141,800	1,852,235.00	0.07
		2022年3月31日	58,700	752,721.00	0.03
		2022年4月1日	166,700	2,121,190.00	0.08

减持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仍持有安利股份 10,623,900 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后总股本的 4.999995%。

备注：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第一期回购公司股份实际回购的时间区间为 2021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4 日，公司累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3,249,700 股，占

公司总股本约 1.50%。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第二期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第二期回购公司股份实际回购的时间区间为 2022 年 2 月 11 日至 2022 年 3 月 7 日，公司累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1,259,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约 0.58%。2021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2 年 3 月 7 日期间，公司累计回购了 4,508,800 股股份，剔除回购专用账户后的总股本为 212,478,200 股。以上减持比例及持有比例按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计算。

2、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所持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股份	
		股份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香港敏丰贸易有限公司 (S.&F. TRADING CO. (H.K.)LIMITED)	合计持有股份	16,329,600	7.53%	10,623,900	5.0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6,329,600	7.53%	10,623,900	5.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备注：①本次权益变动前，“占总股本比例”的总股本按当时公司总股本 216,987,000 股计算，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② 本次权益变动后，“占总股本比例”的总股本按目前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 212,478,200 股计算，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二、其他相关说明

（一）香港敏丰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香港敏丰已履行权益变动报告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香港敏丰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一日